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14:00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B座21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8日以微信、电话、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4人，独立董事罗宏、盛毅和许志通过通讯方式参与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兵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盛毅先生、罗宏先生因任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家数超过限制，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倪得兵先生和刘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倪得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 提名刘宝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倪得兵先生和刘宝华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宝华先生为会计学博士、副教授，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会计专业人士的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倪得兵先生和刘宝华先生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向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予以审议，上述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9)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3、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